

臺北市政府法務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東區
承辦人：溫世江
電話：27208889轉1321
傳真：02-27206281
電子信箱：za-a61005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法服字第111301521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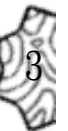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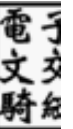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議程表1份 (20437731_1113015212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111年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」，惠請派員參加，以作為消費者保護教育種子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冀消費者保護教育向下紮根，充實學校教師等相關人員消保知能，本局謹訂於111年6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，假臺北捷運行政大樓捷韻國際廳（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8巷7號地下1樓）辦理旨揭講座，由本局楊麗萍主任消費者保護官、陳盈全消費者保護官、本府教育局長官擔任講師，議程請參照附件。
- 二、參與講座者，除致贈消保宣導品每人1份，另公務人員部分，提供學習時數3小時。活動結束備有餐盒，憑券兌換。
- 三、報名期限為111年5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或額滿為止（84人）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，不接受現場報名：請至臺北市政府法務局網頁（臺北市政府法務局首頁/



松山工農 11104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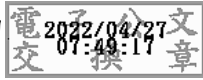


NOAA1113004612

最新消息/111年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) 點選「線上報名系統」連結，填寫相關資料。本線上報名系統不適用手機環境，請勿使用手機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含附設國立高中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13004612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111年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」，惠請派員參加，以作為消費者保護教育種子人員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松山工農 松山工農各組室 教師兼教學組長 吳瓊雯 送陳/會 111/04/27 08:35:42

擬：

- 一、公告周知，鼓勵本校教師踴躍參加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，請核示。

2.松山工農 松山工農各組室 教師兼教務主任 鄭才新 送陳/會 111/04/27 08:48:06

擬：

- 一、公告周知，鼓勵本校教師踴躍參加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，請核示。

3.松山工農 松山工農各組室 教師兼秘書 王順賢 決行 111/04/27 13:17:02

如擬

TAIPEI
臺北